

房屋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06年3月30日的情況)

**擬議討論
日期**

1. 建議的房屋署首長級職位編制

此事項由政府當局提出。政府當局將會就建議增設兩個編外職位，並重新分配房屋署現有首長級人員職責一事諮詢事務委員會。如徵得事務委員會同意，政府當局計劃分別在2006年6月14日向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以及在2006年7月7日向財務委員會提交有關建議，以供審批。

2006年5月9日

2. 較高樓齡屋邨全面結構勘察計劃

此事項由政府當局提出。政府當局將會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房屋委員會(下稱“房委會”)就樓齡達40年或以上的公共屋邨進行的全面結構勘察，以及有關兩個較高樓齡屋邨(即西環邨及蘇屋邨)的勘察結果。

2006年5月9日

3. 有關加快編配公屋單位的政策

此事項由陳偉業議員提出。他希望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報加快編配租住公屋(下稱“公屋”)單位的政策及現行安排。政府當局已提供和加快編配公屋單位政策有關的最新資料，有關文件載於2005年11月9日發出的立法會CB(1)249/05-06(01)號文件。

尚待決定

4. 把提供予長者的公屋單位編配予其他公屋申請人

此事項由王國興議員提出。他籲請事務委員會討論把提供予長者的公屋單位編配予其他類別公屋申請人的一般事宜。

尚待決定

5. 有關公屋一人申請者的新政策

此事項由陳偉業議員提出。他對關於公屋一人申請者的新政策的影響感到關注，並希望事務委員會跟進有關事宜。

尚待決定

6. 私人樓宇單位供應量

此事項由李永達議員提出。他希望當局匯報此方面事宜的最新進展。

尚待決定

7. 檢討公共房屋政策以顧及香港的人口變化情況

人口老化及出生率持續下降的情況已引起公眾關注到有需要檢討現時的房屋政策，以便顧及此等人口變化的情況。為了解決人口老化的問題，委員促請政府當局大幅調高長者住戶的資產限額，並放寬長者申請公屋的一般資格準則。立法會議員與荃灣區議會議員於2005年1月6日舉行的會議上，亦曾討論此問題，而有關如何透過調整公共房屋政策以改善為長者所提供協助的多項建議，已轉交事務委員會以供作出所需的跟進。將上述事宜轉交處理的文件及會議紀要的有關摘錄，已於2005年2月25日隨立法會CB(1)996/04-05號文件送交事務委員會委員參閱。

尚待決定

8. 根據租者置其屋計劃出售的公共屋邨的公用地方劃分及管理問題

此事項於立法會議員2005年12月8日與葵青區議會議員舉行的會議上提出。有關在租者置其屋計劃之下劃分公用地方的原則和指引，以及根據分拆出售房委會零售設施的買賣協議，房委會及領匯管理有限公司分別須承擔何種責任的關注事項，已轉交事務委員會處理，以便就有關的政策事宜作出適當跟進。將有關事宜轉交處理的文件及會議紀要的有關摘錄，已於2006年3月28日隨立法會CB(1)1189/05-06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尚待決定

9. 公共屋邨內的設施提供及管理事宜

於立法會議員2005年12月8日與葵青區議會議員舉行的會議上曾提出有關的個案。葵青區議會議員就更換公屋單位空心門的計劃，以及有需要為依山而建的公共屋邨興建電梯塔及行人天橋所表達的意見，已轉交事務委員會處理，以便就有關的政策事宜作出適當跟進。將有關事宜轉交處理的文件及會議紀要的有關摘錄，已於2006年3月28日隨立法會CB(1)1189/05-06號文件送交委員參閱。

尚待決定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6年3月30日